

##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杭天江东储出(2018)1号地块建筑工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收到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招标管理办公室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根据该通知书，公司为杭州城投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开发的杭天江东储出(2018)1号地块人才专项租赁住房工程设计施工、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工程概况：本工程包含建设用地约100亩以内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建设内容；中标总建筑面积：150945.31平方米；中标价：6249.8296万元。工期：1,100日历天。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4日

股票代码:600491 股票简称:龙元建设 编号:临2019-009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杭天江东储出(2018)1号地块建筑工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2019年2月13日收到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招标管理办公室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根据该通知书，公司为杭州城投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开发的杭天江东储出(2018)1号地块人才专项租赁住房工程设计施工、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工程概况：本工程包含建设用地约100亩以内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建设内容；中标总建筑面积：150945.31平方米；中标价：6249.8296万元。工期：1,100日历天。

特此公告。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4日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简称:健康元 编号:临2019-016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卡那霉素注射液通过WHO的PQ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子公司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关于其生产的卡那霉素注射液通过世界卫生组织(WHO)出具的PQ(预认证)的公告，现将有关详情公告如下：

药品名称：卡那霉素注射液  
规格：0.1%注射液100ml,100mg/3ml  
适应症/功能主治：卡那霉素注射液与其他抗结核药物联用，主要用于治疗由结核分枝杆菌引起的各种形式的结核病。

截至目前，卡那霉素注射液的全球销售额为15.10亿美元，较2016年增长38.44%。其中，卡那霉素注射液销售额约24.26亿美元，较2016年增长24.72%。

本次卡那霉素注射液通过WHO的PQ认证，列入WHO推荐采购清单，为卡那霉素制剂销售国际市场打开了渠道，为公司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并为后续高能制剂产品的国际认证打下坚实基础。

国际业务易受海外市场环境变化、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513.01513 股票简称:丽珠集团 编号:临2019-007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卡那霉素注射液通过WHO的PQ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以下简称“丽珠制药厂”)收到世界卫生组织(WHO)出具的PQ(预认证)的公告，现将有关详情公告如下：

药品名称：卡那霉素注射液  
规格：0.1%注射液100ml,100mg/3ml  
适应症/功能主治：卡那霉素注射液与其他抗结核药物联用，主要用于治疗由结核分枝杆菌引起的各种形式的结核病。

截至目前，卡那霉素注射液的全球销售额为15.10亿美元，较2016年增长38.44%。其中，卡那霉素注射液销售额约24.26亿美元，较2016年增长24.72%。

本次卡那霉素注射液通过WHO的PQ认证，列入WHO推荐采购清单，为卡那霉素制剂销售国际市场打开了渠道，为公司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并为后续高能制剂产品的国际认证打下坚实基础。

国际业务易受海外市场环境变化、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5日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于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及节后恢复基金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2月15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环球精选价值(LOF)
基金主代码	6106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申购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2019年2月15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2019年2月15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暂停原因说明	2019年2月15日美国总统日(“President’s Day”)，为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决定于2019年2月15日暂停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9年2月1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本公司网址:www.fund001.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 (021) 61055000

3)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s@ysl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9-017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的补充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本案被提起上诉

●上诉公司处的当事人地位：上诉人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涉及的本次上诉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后期的利润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披露《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编号:临2019-016)，现将相关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一、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根据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渝05民初1728号)，“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地址提出副本，上诉于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公司自收到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后，不服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

书》((2018)渝05民初1728号)，决定就该判决结果依法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该院依法撤销一审判决，维护公司子公司的合法权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就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上诉至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二、诉讼判决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判决系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该判决尚未生效，公司涉及本次上诉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诉讼事项及其他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该案件的上诉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9-018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调解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本案被提起上诉

●上诉公司处的当事人地位：上诉人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涉及的本次上诉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后期的利润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披露《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编号:临2019-016)，现将相关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一、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根据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渝05民初1728号)，“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地址提出副本，上诉于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公司自收到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后，不服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

书》((2018)渝05民初1728号)，决定就该判决结果依法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该院依法撤销一审判决，维护公司子公司的合法权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就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上诉至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二、诉讼判决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判决系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该判决尚未生效，公司涉及本次上诉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诉讼事项及其他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该案件的上诉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9-018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调解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本案被提起上诉

●上诉公司处的当事人地位：上诉人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涉及的本次上诉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后期的利润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披露《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编号:临2019-016)，现将相关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一、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根据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渝05民初1728号)，“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地址提出副本，上诉于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公司自收到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后，不服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

书》((2018)渝05民初1728号)，决定就该判决结果依法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该院依法撤销一审判决，维护公司子公司的合法权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就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上诉至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二、诉讼判决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判决系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该判决尚未生效，公司涉及本次上诉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诉讼事项及其他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该案件的上诉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9-018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调解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本案被提起上诉

●上诉公司处的当事人地位：上诉人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涉及的本次上诉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后期的利润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披露《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编号:临2019-016)，现将相关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一、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根据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渝05民初1728号)，“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地址提出副本，上诉于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公司自收到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后，不服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

书》((2018)渝05民初1728号)，决定就该判决结果依法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该院依法撤销一审判决，维护公司子公司的合法权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就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上诉至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二、诉讼判决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判决系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该判决尚未生效，公司涉及本次上诉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诉讼事项及其他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该案件的上诉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9-018